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下午以视频会议方式召开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董事长顾立立先生主持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议案，决议公告如下：

一、审议通过《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还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披露的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还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还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还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771,707,582.74 元。2021 年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1,827,012,036.34 元，按《公司章程》规定计提 10%法定盈余公积 182,701,203.63 元后，剩余 1,644,310,832.71 元可用于分配，加上上年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1,830,155,597.19 元，以及其他综合收益接转未分配利润 -73,812.78 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3,474,392,617.12 元，折合每股 3.004 元。公司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B 股折算成美元发放。按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日下一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兑换人民币中间价折算。

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56,399,976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62,559,990.40 元（含税）。本年度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26.11%。

2021 年度，公司不进行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1、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公司主要制造和销售烧碱、氯及氯制品，以及聚氯乙烯塑料树脂与制品。现公司主要产品烧碱年生产能力达到 72 万吨、二氯乙烷 72 万吨、液氯 60 万吨、特种聚氯乙烯树脂 9 万吨、氯乙烯 20 万吨。是华东地区烧碱、液氯和特种树脂最大的供应商之一。为完善产业链，提高核心竞争力，公司在上海化工区投资建设的 20 万吨氯乙烯和 6 万吨特种树脂项目已于 2021 年下半年进行投产，同时，在广西钦州投资建设 30 万吨/年烧碱和 40 万吨/年聚氯乙烯项目，预计 2022 年四季度进行投产。2、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将坚持以做强优势业务、突破新兴业务、发展海外业务，积极实施“走出去”为战略发展方向。主动适应国家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产业政策调整，始终坚持“数字化、高端化、技术化、全球化”的企业发

展方向，扎实做好氯碱主业，持续做强优势产品，努力提升创新能力，加快推进产业布局，公司坚持在化工区实施一体化商业模式，同时持续深化广西钦州的生产基地建设，不断做大做强氯碱主业，提升市场地位。3、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今年公司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虽然没有达到 30%，但相较于上年度已大幅提升分红金额和比例，公司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回报股东。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后续项目建设、经营发展等，有利于公司抓住行业发展机遇，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综合竞争力，增强公司给予投资者长期、持续回报的能力。公司同时充分考虑利润分配的连续性、稳定性，继续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经营理念，积极实施公司利润分配的相关政策。公司将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履行相关程序，并针对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召开投资者说明会。

该预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独董意见：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满足有关法律法规和氯碱化工公司章程的规定，氯碱化工董事会提出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主要从公司长远发展角度出发，结合公司战略规划、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等各方面因素，同时充分体现公司注重对投资者的回报，因此我们同意本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该预案还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公司高管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公司高管人员薪酬考核办法》，2021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标准薪酬由基本薪、考核薪和奖励薪三部分构成，同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报酬按照公司《公司高管人员薪酬考核办法》制度进行考核、兑现。

独董意见：我们认为公司薪酬确定及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八、审议通过《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独董意见：氯碱化工内部控制体系现状符合有关要求，符合氯碱化工实际情况；氯碱化工所建立的内控制度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积极予以贯彻落实；氯碱化工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如实反映了上述事实。因此，我们同意本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十、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该议案还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